

证券代码：873691

证券简称：绿晶生物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全资孙 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增强公司全资孙公司 HK Green Crystal Biotechnology CO.,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香港孙公司”）综合竞争力，助力其开展生产经营，夯实孙公司资本实力，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 GREEN CRYSTAL BIOTECH PTE. LTD.（以下简称“新加坡子公司”）向香港孙公司追加投资 20 万美元，使公司对香港孙公司投资总额由 10 万美元增加至 30 万美元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规定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《对

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本次增加香港孙公司投资总额金额在董事长的批准权限之内，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

公司拟通过新加坡子公司向香港孙公司增加投资 20 万美元，使公司对香港孙公司投资总额由 10 万美元增加至 30 万美元。增加投资总额不改变香港孙公司的注册资本，公司通过新加坡子公司持有其 100%的股权。

（二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■现金 □资产 □股权 □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增加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是增加对香港孙公司投资总额，不涉及相关投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香港孙公司增加投资是为了提升公司整体综合实力，进一步提高公司在香港及海外市场的综合竞争力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，将促进公司快速发展，增强公司未来的综合实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是对香港孙公司增加投资，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；为此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，加强风险防范运行机制，依托前期积累的管理经验，加强对孙公司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，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未来市场布局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董事长决定——关于增加香港孙公司投资总额的决定》

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11日